

循化县消费扶贫特色产业展销体验中心 河北区片扶贫车间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循化县消费扶贫特色产业展销体验中心河北区片扶
贫车间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中建鼎正磋商（货物）2020-1125

采 购 人：循化撒拉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	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3
一、说 明.....	13
1. 适用范围.....	13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13
3. 投标费用.....	14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14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14
5.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14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5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6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6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及币种.....	16
9. 磋商保证金.....	16
10. 磋商有效期.....	17
11. 响应文件构成.....	17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9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
14. 递送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20
15. 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20
五、竞争性磋商过程.....	21
16. 竞争性磋商过程.....	21
六、竞争性磋商程序及方法.....	21
17. 磋商小组.....	21
18. 竞争性磋商工作程序.....	22
19. 评审办法.....	25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8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8
21. 成交通知.....	28
八、授予合同.....	28
3、 22. 签订合同.....	28
九、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29
23. 终止情形.....	29
十、处罚.....	29
24. 处罚情形.....	29

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23
十二、 其他.....	30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31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9
格式 1： 响应文件封面.....	30
格式 2： 响应文件目录.....	31
格式 3： 响 应 函.....	32
格式 4： 最初报价一览表.....	33
格式 5： 分项报价表.....	34
格式 6： 技术规格响应表.....	35
格式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6
格式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7
格式 9： 供应商承诺函.....	38
格式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39
格式 11： 资格证明材料.....	40
格式 12：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41
格式 13：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42
格式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43
格式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4

格式 16: 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45
格式 17: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46
格式 18: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47
格式 19: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	48
格式 20: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49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50
（一）响应要求.....	50
1. 响应说明.....	50
2. 报价说明.....	50
3. 重要指标.....	50
4. 商务要求.....	5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循化撒拉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循化县消费扶贫特色产业展销体验中心河北区片扶贫车间项目（中建鼎正磋商（货物）2020-1125）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名称	循化县消费扶贫特色产业展销体验中心河北区片扶贫车间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中建鼎正磋商（货物）2020-112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58 万元
最高限价	58 万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各包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p>

	<p>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6、其他资质条件：/</p>
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时间	2020年11月24日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2020年11月25日至2020年12月01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节假日除外）。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方式	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500元/套（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建国路66号新千国际19号楼14层1142室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p>供应商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p> <p>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以上资料留存备案）。</p> <p>注：需网上购买标书的供应商应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至我公司联系邮箱，在邮件中标明购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我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p>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0年12月07日上午09:00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0年12月07日上午09:00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建国路66号新千国际19号楼14层1142室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及联系人电话	<p>采购人：循化撒拉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局</p> <p>联系人：马先生</p> <p>联系电话：0972-8818764</p> <p>联系地址：循化县积石镇积石大街 235 号</p>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及电话	<p>采购代理机构：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祁女士</p> <p>联系电话：0971-4126927</p> <p>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建国路 66 号新千国际 19 号楼 17 层 1171 室</p> <p>电子邮箱：zjdz1234@126.com</p>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东支行
收款人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银行账号	9729 0095 5810 401
其他事项	本公告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青海项目信息网》同时发布。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p>监督单位：循化撒拉族自治县财政局</p> <p>联系电话：0972-8812518</p>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4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循化县消费扶贫特色产业展销体验中心河北区片扶贫车间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	中建鼎正磋商（货物）2020-1125
3	采购人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额度	58万元
8	最高限价	58万元
9	采购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采购项目要求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p>

		<p>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6、其他资质条件：/</p>
11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小写：10000.00元； 大写：壹万元整。</p> <p>收款单位：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p> <p>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东支行</p> <p>银行账号：9729 0095 5810 401</p> <p>缴费时间：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期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12	缴费方式	<p>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须提供开户证明）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p>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p>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p>
14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p>1、供应商须提交一式三份响应文件（一份正本、二份副本、电子版1份（U盘、PDF格式、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致）），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用A4纸打印或复印，正、副本分别胶装成册，编制目录、页码，并加盖骑缝章，封面左侧胶装处须打印此次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如有</p>

		<p>彩页须装订在文件内，不得单独成册。</p> <p>2、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和盖章，其他地方均需加盖公章。</p> <p>3、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p> <p>4、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标书（U盘、PDF格式、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致）一份，并在U盘上做**项目响应文件和供应商单位名称标签。</p>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	<p>1、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p> <p>2、密封后的响应文件均应：</p> <p>(1)按“供应商投标前须知”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p> <p>(2)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2020年12月07日上午9:00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p>
16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投标
17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0年12月07日09:00（北京时间）
18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0年12月07日09:00（北京时间）
19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建国路66号新千国际19号楼 14 层 1142 室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20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现场答疑。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
21	代理服务收取	<p>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p> <p>收费标准：10000.00元</p>

22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壹份原件备案。
24	投标有效期	本次投标有效期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60天
25	其他事项	<p>1. 本次采购不接受供应商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形式的响应文件；</p> <p>2.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将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青海项目信息网》同时发布；</p> <p>3、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p>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采购有关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项目要求
- (7)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答复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1）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采购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青海项目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

所有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发布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竞争性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及币种

8.1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必须包括：货物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最终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

9.1 供应商应将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

供。交纳的磋商保证金用于因供应商的行为使本次采购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未成交且供应商未发生过失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前一工作日将磋商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3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直接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9.4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9.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磋商有效期

本次磋商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个工作日。

11. 响应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1）响应文件封面
- （2）响应文件目录
- （3）响应函
- （4）最初报价一览表
- （5）分项报价表
- （6）技术规格响应表
-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9）供应商承诺函
- （10）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11）资格证明材料
- （12）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13）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6）磋商保证金证明
- （17）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8）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19）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

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12.2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准备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每份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响应文件为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左侧胶装处须打印此次采购项目名称及采购项目编号，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盖章。响应文件须加盖骑缝章，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电子文档为不可修改文档，内容应与正本内容完全一致，包括签字和盖章。

12.4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

13.2密封后的响应文件均应：

(1)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

(2)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2020年12月07日09:00（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如果供应商未按第13.1-13.2条要求将响应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提前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13.4供应商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形式提交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4. 递送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提交响应文件地点。递交响应文件时，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须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须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未按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收。

14.2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4.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 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15.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

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竞争性磋商过程

16. 竞争性磋商过程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活动，供应商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6.2 竞争性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3 答疑：本项目的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情况确定答疑时间，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现场答疑的，视同放弃答疑。

六、竞争性磋商程序及方法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不能满足需求时，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可以采取选择性方式确定磋商小组专家。

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论证或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项目的

评审。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

17.2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进行质疑投诉处理工作。

17.4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8. 竞争性磋商工作程序

18.1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

18.2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竞争性

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1款（1）-（16）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签字盖章的；
- (5) 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评审工作难以正常进行的；
- (6) 产品交货期、交货地点、免费质保期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磋商有效期及磋商报价有效期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响应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9)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11) 未提供电子文档或提供的电子文档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12)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的其他情况；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2.2非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但在部分可允许范围内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通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该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供应商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响应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3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小组成员按磋商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8.3.1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3.2 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18.3.3 磋商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本次磋商采购采用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现场报价。

18.3.4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磋商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报价单。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18.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得分相同时，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8.5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评审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19. 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19.2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类别	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磋商 报价 30分	报价分	30	磋商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技术 质量	技术参数 (25分)	25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5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5分，以不超过三项为限；有四项以上（含四项）负偏离的，该项为零分。
	环保和节能 (5分)	5	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每提供1份得2.5分，满分2.5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1份得2.5分，满分2.5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为准。

履约能力 (10分)	近三年类似业绩 (5分)	5	提供 2017 年 01 月至今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5 分。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书（需提供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
	质保期承诺 (5分)	5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免费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 2.5 分，满分 5 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技术标准 (20分)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10分)	10	设置了项目管理机构，并且有科学、具体的项目管理措施，能够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实施方案好的；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的，得 7 分；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得 1 分；未提供或其他情况的不得分
	投标产品的配送安装及售后管理方案 (10分)	10	针对本项目的货物及设备配送、运输、产品安装调试以及售后服务、定期回访、设备检修等服务环节，能够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实施方案；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的，得 7 分；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得 1 分；未提供或其他情况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分)	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服务承诺 (5分)	5分	投标人针对项目提供详尽的验收方案、售后服务计划、措施、相关承诺，横向比较打分，所述内容对磋商文件要求响应，优秀的，得 5 分；良好的，得 3.5 分；一般的，得 2 分；较差的，得 1 分；未提供或其他情况的不得分。
	服务能力 (5分)	5分	在青海省有服务机构的，得 5 分；有合作性服务机构的，得 2 分；没有或其他情况的不得分。（需提供合作性服务机构的委托协议书、工商营业执照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0.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 成交通知

21.1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青海项目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

21.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2. 签订合同

22.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并备案。

22.2成交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评标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3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

同的条件，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4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5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23. 终止情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3.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处罚

24. 处罚情形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2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结果的。
- 24.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4.3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4.4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5未按照采购、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6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 24.7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 24.8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4.9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4.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10000 元整。

十二、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_____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表；
6. 分项报价表；
7. 其他相关承诺；
8. 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人民币（小写）：_____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期：_____；

2. 交货地点：循化撒拉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局指定地点。

3.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5.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10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7.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8.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乙方所交付的产品由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报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申请资金拨付，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小写）_____元。剩余合同总价款的70%两年内付清，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1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5_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____/____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

载《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账号：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胶装成册并编制相应页码,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

格式 1：响应文件封面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响应文件目录

(1) 响应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响应文件目录·····	所在页码
(3) 响应函·····	所在页码
(4) 最初报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5)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6) 技术规格响应表·····	所在页码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9) 供应商承诺函·····	所在页码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11)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2)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所在页码
(13)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所在页码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6) 磋商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17)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8)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所在页码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格式 3：投 标 函

响应函

致：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磋商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之日起_____天内有效。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4：最初报价一览表

最初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最初报价	交货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必须包括：货物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期”是指供应商能够提供货物的具体期限。

4. 磋商报价应注明有效期，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最初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5：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								
优惠承诺及其他：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本表应依照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6：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响应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及配置	数量	名称	规格型 号、产地	技术参数 及配置	数量	
1								
2								
3								
4								
...								

注：1. 本表应按照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所列出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不得擅自修改。

2. “响应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

3.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应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对超出或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查处。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1：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 (3) 供应商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如果是非法人资格的供应商，须提供身份证明。

格式 12：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近三个月基本户银行资信证明文件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完整的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格式 13：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或相关认证等资料。

格式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或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格式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致：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7：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2018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合同须有原件备查。

格式 19：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表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最初报价	调整因素	最终报价	交货期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优惠条件）				

注：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供应商事先须盖章、签字。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供应商现场填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0：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中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但不做为评审依据。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

附件：1-1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正本（份）	
投标文件副本（份）	
响应文件电子版 （份）	
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邮寄/现场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注：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各供应商须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提交。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 响应要求

1. 响应说明

1.1 本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所有产品不能拆分或少报,必须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必须包括:货物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响应文件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1.3 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响应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规格型号和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采购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供应商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偏差。

1.4 本次采购产品均为国产产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1.5 交货期、地点: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并安装交付使用。

2. 报价说明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采购最高限价,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3. 重要指标

3.1 招标文件在技术参数中列出了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最低技术指标,投标人必须对采购一览表中各项产品和指标进行实质性响应,所推荐的每一项产品在性能上不能低于所列的各项指标。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3.3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其

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响应文件中。

4. 商务要求

- 4.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7天
- 4.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4.3. 付款方式：按合同规定执行
- 4.4. 免费质保期：1年

(二)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刺绣材料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刺绣绷架	材质：拉丁木 规格：≥120cm	个	100
2	刺绣绷带	材质：棉线	个	100
3	剪刀	材质：不锈钢 规格：5cm-15cm	把	100
4	鸡翅凳套	材质：全棉 规格：50*100cm	套	50
5	绷带线	材质：桑蚕丝	米	650
6	线板	材质：PVC 规格：≥10*20cm	个	200
7	台绷	材质：拉丁木 规格：≥20*30cm	个	100
8	布片	材质：真丝 规格：≥40*60cm	个	200
9	绣花针	材质：不锈钢	个	300

		规格：2cm		
10	丝片丰收	材质：真丝 规格：≥40*60cm	个	25

视频监控系统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监控前端设备				
1	红枪机外摄像头	夜视类型：红外夜视 存储编码：≥H.264 云存安全协议：ISO27001 存储方式：硬盘 探头个数：≥4个 像素：≥200W 智能识别：移动识别 适用面积：30-120 m ² 监控类型：枪机监控 焦距：4mm 供网方式：网线 红外夜视距离：≥50m 供电方式：网线供电	台	2
2	筒型摄像机 支架	类型：室内壁装支架 材料：铝合金 尺寸：188.5*50*95mm 重量：≥300g	个	2

3	摄像头专用电源	重量：150.00g 输出电压：DC12V/1.5A 输入频率：50-60HZ 输入电压：AC100-240V DC 头尺寸：5.5*1.1mm	个	2
4	红外半球摄像头	存储编码：≥H.265 存储方式：硬盘 焦距：≥4mm 红外夜视距离：≥30m 外壳材质：塑料机身 夜视类型：全彩夜视 像素：≥200W 补光灯数量：0-4 个 产品类型：半球监控 适用面积：30-120 m ² 供电方式：网线供电 供网方式：网线 智能检测：移动检测 视频查看方式：APP/PC 网络查看 录像机连接：支持硬盘录像机连接	台	16
5	摄像头专用电源	重量：150.00g 输出电压：DC12V/1.5A 输入频率：50-60HZ 输入电压：AC100-240V DC 头尺寸：5.5*1.1mm	个	16
二、监控中心设备				
6	硬盘录像机	存储编码：≥H.265	台	1

		存储方式：硬盘 智能识别：移动识别 适用面积：70-250 m ² 监控类型：硬盘录像机 供网方式：网线 供电方式：电源供电		
7	4T 硬盘	重量：≤0.9kg 缓存：≥64MB 接口：SATA 接口 转速：≥5400rpm 规格：监控级硬盘 容量：≥4TB	块	2
三、显示设备				
8	数据线缆	重量：≤180.00g 连接线：VGA 线 线长：≥2 米 类别：视频线 屏蔽类型：双屏蔽	批	1
9	监视器	重量：≤4kg 屏幕比例：16:9 面板：VA 分辨率：≥1920×1080（全高清） 接口：HDMI，VGA，USB 扩展/充电 特征：可壁挂	台	1
10	监视器支架	安装方式：壁挂式 适配产品：有孔显示器 产品类别：支架	副	1

		支架屏数：单屏		
四、小区网络设备				
11	数据千兆 16 口交换机	名称：16 口千兆交换机 下行接口类型：以太网交换机 上行端口速率：千兆 网管类型：非网管 应用场景：微型网络 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端口供电功能：非 POE 供电 端口数量：16 口	台	1
12	数据千兆 8 口交换机	名称：8 口千兆交换机 下行接口类型：以太网交换机 上行端口速率：千兆 网管类型：非网管 应用场景：微型网络 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端口供电功能：非 POE 供电 端口数量：8 口	台	1
五、监控安装材料				
13	电源线	名称：2*1.5 电源线 额定电压：300/500V 颜色：白色	米	400
14	网线	名称：网线 综合布线：305 米网线 类别：超五类网线	箱	5
15	管材	PVC	批	1
16	在线式 UPS	UPS 内置电池容量：7AH/12V	套	1

		类别：后备式 UPS 功能：UPS 稳压功能，断电延时		
17	立式机柜	名称：机柜 12U 层数：2 层	个	1
18	其他辅材	配套	批	1

展厅布置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Logo 墙制作	尺寸：3000*2640 米 材质：石膏板、轻钢龙骨	m2	8
2	展示柜	尺寸：1200*1400cm 材质：木板	个	8
3	墙面展示柜	尺寸：3000*8000 材质：木板	m	24
4	射灯	额定功率：≤5W 电压：AC-170V-265V 50-60Hz 色温：≥3000K 开孔大小：120-130mm	个	168
5	地毯	颜色：酒红色 面层材质：丙纶	m2	80
6	固定插板	规格：10A 250V	个	20
7	开关	功能：双控开关 规格：16AX-250v	个	20
8	平板灯	电压：200V-50Hz 光源：LED 芯片光源 安装方式：吊线式/吸顶式	套	16

		材质：铁艺+亚克力 颜色：黑丝、白色		
9	墙面装饰灯箱	根据现场尺寸定制	个	2

教学用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绣花针	材质：不锈钢 规格：2cm	100	包
2	绣花剪	材质：不锈钢 规格：5cm-15cm	100	把
3	绣花架	材质：不锈钢	50	架
4	资料打印	根据采购人现场要求编辑打印	100	元
5	活动宣传册	根据采购人现场要求编辑打印	1000	册
6	白绣片	材质：真丝 规格：≥40*60cm	100	片